# 打击传销工作总结集合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迷离 更新时间：2024-09-06

*传销是指组织者和开发商在支付一定费用的前提下，通过开发人员或要求开发人员取得会员资格，非法获取财富的行为。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打击传销工作总结的文章10篇 ,欢迎品鉴！【篇一】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今年来，xx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xx...*

传销是指组织者和开发商在支付一定费用的前提下，通过开发人员或要求开发人员取得会员资格，非法获取财富的行为。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打击传销工作总结的文章10篇 ,欢迎品鉴！

**【篇一】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今年来，xx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xx和省领导批示和全省严厉打击非法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省政府和xx市政府、xx市工商局的具体部署，结合xx市的实际情况，采取六大措施保持打击传销高压势态，取得明显成效。仅今年1-5月，全市就出动执法人员xxxx多人次，车辆xxx多台次，共查处传销案件xx宗，捣毁传销窝点xx个，遣散传销人员xxx多人，移送公安部门处理x人；冻结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xx多万元，罚没入库金额xx多万元。

　　一、领导重视，周密部署。常务副市长蔡理多次亲自组织专门会议，分析打击传销工作形势，组织制订专项行动方案并以市府办文件的形式下发。每次打击传销的专项大行动，常务副市长蔡理都和该市工商局何文伟局长等领导亲自研究行动方案，并和工商、公安等职能部门的领导亲临第一线指挥。

　　二、设立机构，加强巡查和监管。该市专门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市府办、工商局、公安局、东镇镇政府、市政法委、民政局、交通局、人民银行、供电局、自来水公司、国税局、地税局、建设局等部门领导为成员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并从成员单位抽调执法人员27人组成打传办（办公地点设在市工商局），加强日常的巡查和监管。打传办实行每天24小时值班，随时接受投诉，随时出动查处。

　　三、分片包干，层层落实打传责任制。市政府与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等部门，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又分别与下属单位，级级签订了《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责任书》，划定责任区，落实责任人，明确打击任务，做到守土有责，在全市建立起市政府、职能部门和工商所、派出所、街道办事处、居委会、村委会三级参与的纵横交错、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工作网络体系。

　　四、狠卡软肋，强化出租屋管理。对传销人员集中的窝点和落脚点----出租屋，市委、市政府对症下药，采取五大举措加强出租屋管理，从源头上卡住传销的软肋，使出租屋主不想租、不敢租、不能租屋给传销人员，彻底铲除此了传销和变相传销的土壤。（1）停水。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水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停水。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水。（2）断电。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电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断电。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电。（3）新闻曝光。对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通过当地的报纸、电视台进行新闻曝光。（4）三停一限。对有工作单位且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由市打传办责成其单位对当事人实行三停一限，即停薪、停职、停工作，限期改正。（5）不能评为文明单位。凡是有干部职工将房屋出租给传销人员的单位，经市打传办核实并通报有关单位负责人后仍不采取措施制止的，该单位当年不能评为文明单位。

　　五、多管齐下，及时端掉传销和变相传销窝点。一是深入调查摸底，严密组织布控，有的放矢地组织打击窝点。二是培养线人，端窝打点。三是加强巡查，露头就打，把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及时冻结被端窝点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断绝传销人员的经济命脉。五是是集中力量，统一行动，清理传销人员，捣毁传销窝点。

　　六、打教结合，力促传销人员迷途知返。首先是充分发挥～作用，全面构筑打击传销的思想阵地。通过电视台、报刊、宣传标语等形式，全面加强宣传攻势，使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形成全社会共同抵制的氛围。其次在市区的大街小巷、电话亭、传销者聚集较多的出租屋等地方的显眼处用油漆喷涮该市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并通过电台、电视台经常性播放该举报电话，使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街知巷闻、深入群众。今年3月18日，100多位被骗传销者在我局的强大宣传攻势下幡然醒悟，倒戈一击在该市绍秀体育馆广场包围了三名传销头目，并通过电话进行举报，打传办执法人员迅速将传销头目抓获。

**【篇二】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为继续加大对非法传销打击的工作力度，创造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XXXX年5月22日，沙河镇综治办、武装部配合立山区工商局打传办对辖区内非法传销活动进行打击和清理。为此，沙河镇综治办、武装部组织了20名民兵成立“打传分队”，在太平、陈家台、齐大山地区进行巡逻，同时打击非法传销上课活动、劝离非法传销人员。其中以XXXX年6月1日17点半和XXXX年6月9日16点30分的联合行动所取得的成效最为显著。

　　XXXX年6月1日17点半，沙河镇综治办、沙河镇武装部联合沙河工商所、沙河派出所统一行动，调动10名警察、5名工商工作人员和30名民兵对齐大山的齐欣、齐矿、齐选三个社区的非法传销人员租住房屋进行清户行动。此次“打传”清户行动得到了沙河镇党委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行动中，镇党委副书记孟庆忠副书记指挥工作，丁坤斌书记、宋维英镇长临阵督导，行动过程井然有序。在行动过程中，工商局执法人员对行动涉及的12户人家15处房屋进行调查取证，同时对传销参与者进行了询问取证，并现场驱散非法传销人员173人，并对个别租房户下达了处罚告知书，进行了经济处罚。在现场，沙河镇综治办、沙河镇武装部组织民兵协助工商、公安执法人员对传销者物品进行了清理：传销产品2份;传销笔记462份。

　　XXXX年6月9日16点30分，沙河镇政府联合立山区工商局打传办、立山区公安局，并指派沙河镇综治办、武装部配合行动，针对太平地区曙光路东西两侧的非法传销人员上课聚集地点进行专项清理行动。该行动共调动40名警察、15名工商工作人员和35名民兵。行动人员捣毁非法传销人员上课地点3处，没收帐篷7个，总计面积270余平方米;驱散非法传销人员287人。

　　至7月19日为止，沙河镇武装部共出动民兵450余人次，解救14人，捣毁非法传销人员上课地点5处，没收帐篷9个，累计面积达360余平方米;查封非法传销人员租住住宅31处，涉及非法传销人员875人;现场销毁非法传销人员上课笔记1200余册。

**【篇三】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根据市打传办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紧紧联系我县实际，对打击传销活动进行全面部署，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明确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加强人民群众防范传销的意识，有效地遏制了传销违法行为，取得了较好社会效益，维护了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今年以来，我县共捣毁涉嫌传销窝点1个，驱散涉嫌传销人员11人，全部遣返至省外，有效遏制了传销活动的蔓延。

>　　一、领导重视，成立打击传销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

　　我县制定了《20XX年\*\*县打击传销工作方案》，成立了以县委常委副县长傅克同志为组长的打击传销领导小组，明确了打击传销工作的目标要求、工作重点、方法步骤，对打击传销工作进行了全面、详细的部署，把打击传销工作进行分解，县综治办、县工商局、县公安局按照工作职责，分别做好落实。县打传办负责牵头、协调工作。

　　各乡、镇综治、工商、公安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服从所在地打击传销领导机构的统一领导，参与专项集中整治行动。

　　根据上级的工作部署，加强了对辖区特别是人员聚集区、外来务工集中区和城乡结合部的监控，加强了与相关部门的联系和协作，做到联防联控联查，及时掌握传销活动动态，建立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动机制，充分发挥相关单位的作用，及时发现、彻底清除辖区的传销活动。

>　　二、深入开展打击传销Ⅰ号、Ⅱ号行动，对传销活动进行集中排查摸底。

　　按照上级部署，在辖区范围内深入开展了\*\*剑Ⅰ号、Ⅱ号行动，集中排查摸底行动中共出动执法人员100人次，执法车辆20台(次)，对出租民房进行调查，与公安、政府等部门配合走访群众1220人，走访学校、企业、专业合作社46家，调查出租房38家。重点调查是否有假借连锁销售等名义和形式的传销活动;是否有无正当职业的外地人三五成群聚集开会、学习活动的情况;是否有以介绍工作、从事经营活动等名义诱骗返乡农民工参与传销的违法行为。

　　通过\*\*剑Ⅰ号、Ⅱ号行动的深入开展，全县打击传销工作及各个职能部门已经形成了各司其职、紧密联系、密切配合、合力打击的工作格局。

>　　三、广泛开展打击传销宣传。

　　着力加大宣传力度，在各乡镇、村居社区人员聚集的地方设置了宣传栏15(台)，展出了板报18幅，悬挂了标语、横幅60张(条)，散发了宣传资料300多份，深刻揭露传销活动的欺骗性和违法犯罪本质，增强了群众的防范意识，做到了把传销活动的特征、违法性、危害性、国家打击传销的法律法规知识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进市场、进车站。

　>　四、保持对传销活动的高压态势，对传销活动露头就打，绝不允许传销分子在我县范围内集结。

　　由于周边县市都在开展打击传销力度，为防止传销人员向我县转移，我县加大了巡查力度，有针对性的开展打击传销工作，对出租房屋集中的地段进行有针对性的巡查监控。每周巡查不少于2次，共计出动巡查人员260人次，执法车辆50台(次)。

>　　五、创建无传销社区活动

　　我县组织召开了有综治、工商、公安、社区等单位参加的打击传销联席会议，向相关单位通报了我县打击传销工作情况，充分发挥了各个部门的职能作用，及时发现、彻底清除辖区的传销活动。加强与社区的联系，通过在社区向辖区居民发放联系卡、张贴监管网络示意图、建立出租房屋管理台帐和流动人口管理台帐、悬挂横幅标语等多种形式，宣传国家打击传销的坚定决心和法律、法规、政策。向群众介绍传销组织、传销人员的欺骗手法、操作方式及受骗群众心理，揭露传销坑人害人的诈骗本质。加强了对常住人口、外来人口、出租屋

　　主的宣传教育工作。截止目前，我县城关地区(有固定办公场所的)无传销社区创建已达到全覆盖，乡镇已创建小圩村为无传销村示范点。

>　　六、打击传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打击传销经费没有达到最低3万元保障，经费不足是制约打击传销违法犯罪活动的一个重要因素。

>　　七、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按照上级的部署，继续深入开展严打传销专项行动。

　　(出自::乡镇打击传销宣传工作总结)对传销活动做到勤巡查、严监控、端窝点、抓头目、堵回流和造舆论、壮声威、公开示警等工作方式方法，及时掌握传销活动动态，建立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运机制，对传销活动露头就打，把传销活动消灭在萌牙状态，巩固打击传销工作成果。

　　(二)开展统一执法行动

　　认真巡查，摸清涉嫌传销活动规模，时间，人员等情况，联合其他部门开展清剿传销窝点行动。

　　(三)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防范能力。

　　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宣传传销违法的特征及危害;通过案例直观地说明传销的具体表现和规律;保障各项举报投诉渠道的畅通，及时受理打击传销，使传销的苗头萌芽予以打击。

**【篇四】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今年来，xx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xx和省领导批示和全省严厉打击非法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省政府和xx市政府、xx市工商局的具体部署，结合xx市的实际情况，采取六大措施保持打击传销高压势态，取得明显成效。仅今年1-5月，全市就出动执法人员xxxx多人次，车辆xxx多台次，共查处传销案件xx宗，捣毁传销窝点xx个，遣散传销人员xxx多人，移送公安部门处理x人;冻结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xx多万元，罚没入库金额xx多万元。

　　一、领导重视，周密部署。常务副市长蔡理多次亲自组织专门会议，分析打击传销工作形势，组织制订专项行动方案并以市府办文件的形式下发。每次打击传销的专项大行动，常务副市长蔡理都和该市工商局何文伟局长等领导亲自研究行动方案，并和工商、公安等职能部门的领导亲临第一线指挥。

　　二、设立机构，加强巡查和监管。该市专门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市府办、工商局、公安局、东镇镇政府、市政法委、民政局、交通局、人民银行、供电局、自来水公司、国税局、地税局、建设局等部门领导为成员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并从成员单位抽调执法人员27人组成打传办(办公地点设在市工商局)，加强日常的巡查和监管。打传办实行每天24小时值班，随时接受投诉，随时出动查处。

　　三、分片包干，层层落实“打传”责任制。市政府与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等部门，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又分别与下属单位，级级签订了《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责任书》，划定责任区，落实责任人，明确打击任务，做到“守土有责”，在全市建立起市政府、职能部门和工商所、派出所、街道办事处、居委会、村委会三级参与的纵横交错、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工作网络体系。

　　四、狠卡软肋，强化出租屋管理。对传销人员集中的窝点和落脚点----出租屋，市委、市政府对症下药，采取五大举措加强出租屋管理，从源头上卡住传销的软肋，使出租屋主不想租、不敢租、不能租屋给传销人员，彻底铲除此了传销和变相传销的土壤。(1)停水。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水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停水。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水。(2)断电。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电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断电。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电。(3)新闻曝光。对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通过当地的报纸、电视台进行新闻曝光。(4)“三停一限”。对有工作单位且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由市打传办责成其单位对当事人实行“三停一限”，即停薪、停职、停工作，限期改正。(5)不能评为文明单位。凡是有干部职工将房屋出租给传销人员的单位，经市打传办核实并通报有关单位负责人后仍不采取措施制止的，该单位当年不能评为文明单位。

　　五、多管齐下，及时端掉传销和变相传销窝点。一是深入调查摸底，严密组织布控，有的放矢地组织打击窝点。二是培养线人，端窝打点。三是加强巡查，露头就打，把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及时冻结被端窝点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断绝传销人员的经济命脉。五是是集中力量，统一行动，清理传销人员，捣毁传销窝点。

　　六、打教结合，力促传销人员迷途知返。首先是充分发挥～作用，全面构筑打击传销的思想阵地。通过电视台、报刊、宣传标语等形式，全面加强宣传攻势，使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形成全社会共同抵制的\'氛围。其次在市区的大街小巷、电话亭、传销者聚集较多的出租屋等地方的显眼处用油漆喷涮该市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并通过电台、电视台经常性播放该举报电话，使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街知巷闻、深入群众。今年3月18日，100多位被骗传销者在我局的强大宣传攻势下幡然醒悟，倒戈一击在该市绍秀体育馆广场包围了三名传销头目，并通过电话进行举报，打传办执法人员迅速将传销头目抓获。

**【篇五】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文昌镇2024年构建“无传销社区（村）”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通过镇党委、政府及全镇人民的共同努力，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我镇2024年度打击传销工作情况简要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机构健全

　　围绕上级精神，结合我镇实际，为了维护好我镇良好经济发展秩序和社会稳定，我镇召开了打传联席会议，讨论研究了文昌镇2024年打击传销工作，并在会上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王琳同志任组长，镇人大主席鲁雅琴、派出所所长王建虎任副组长，综治办主任及各村书记、居会主任为成员的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我镇的打传工作进行了部署，提出了具体要求，一一明确了打传工作制度、学习制度、列会制度、汇报制度、情况报告制度、考评奖励制度、居委会主任职责以及社区打传机构及相关人员职责制度等，为我镇打传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以镇综治办牵头，派出所、工商所、司法所全力配合，各村、居会认真贯彻专项整治行动，全镇上下齐心、团结一致，对辖区内的火车站、汽车站、城区旧家属楼、居民居住区、公园、广场、待拆迁房屋、宾馆、招待所、网吧、游戏厅进行了重点排查，对外来流动人口与出租房屋进行了彻底清查。

　　二、分片包干，强化宣传，落实责任

　　1我镇分别与辖区内8个行政村及7个社区居委会签订了《打击传销目标责任书》，划定责任区，落实责任人，明确打击任务，在全镇建立起镇政府、职能部门和派出所、以及村、居会三级参与的纵横交错、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打击传销工作网络体系。为了从源头上防范和抵制传销活动，全镇上下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打击传销工作宣传教育活动。采取了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展出板报、定点宣传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向我镇广大人民群众大力宣传了《禁止传销条例》和《直销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深入群众介绍了传销组织、传销人员的诈骗手法、操作方式及受骗群众心理，彻底揭露传销坑人、害人的行骗本质，使群众深入了解了传销的欺骗性和危害性，在全镇营造了打击传销的浓厚氛围。大部份受到传销毒害的群众起因是因为不认识传销的本质。特别是在农村，根本不知道传销是怎么回事，甚至大多数工作人员及村干部连传销这个词都没有听说过。所以，只有让广大人民群众真正了解传销的实质，才能有效开展打击传销工作。针对此方面存在的问题，我镇着力从宣传入手，一是在街道粘贴宣传标语。二是在镇村干部会议上广泛宣传，让村干部先认识传销的危害，再回到本村宣传。期间我镇共悬挂了15条横幅，26块展板，发放了宣传资料有3000余份，其中在西花园社区开展了一场打传文艺节目演出，在火车站广场、东园广场开展了打击传销法律、法规及相警示教育宣传。各村、居会还结合戒毒宣传向社区居民开展及禁止传销规范直销宣传教育，广泛发动市民举报传销活动，实行群防群治群管措施。

　　三、杜绝源头，打传工作扎实稳进

　　2为杜绝传销源头，我镇在加强本镇群众打击传销的基础上，同时对外来流动人口进行了重点排查，抓好以出租房屋为主的流动人口的落脚点管理，掌握流动人口的动态和趋向，重点抓好“无业可就、居无定所、无正当生活来源”的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强化服务措施，以社区为依托，构建流动人口服务平台，推行流动人口居住证等“一证通”服务管理，实行“以证管人”、“以房管人”、“以业管人”等多种服务管理手段有机结合的管理模式。对待特殊人群实行特殊关爱的方法，实现人性化服务。今年9月6日至10月24日，我镇对辖区内具有传销疑点的区域进行了彻底清查。重点查处涉及地区广、涉案人员多、涉案金额大、社会危害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大要案件；重点查办传销活动中起组织、领导作用的关健人物和骨干分子；重点打击打着“西部大开发”、“考察生意”、“资本运作”等旗号诱编群众参与传销的活动；重点打击利用互联网进行传销的行为；重点整治传销活动聚集的跨界地域、火车站附件、出租房屋、一些旧小区、公园等场所。通过对重点地区的排查和对外来人口的清理，全镇共有外市县人口818户，2194人。其中河南、云南、贵州、四川等地人员927人，大多是今年4月来卫，一些人员在建筑工地打工，有378人收购废品做生意。一年来，在市工商局、派出所的有力配合下，共端掉传销团伙6个，遣散传销人员283人，查获金额163200元。

　　为推进我镇社会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信息共用，我镇以管理服务亲情化、管理模式制度化、管理手3段责任化为目的，加强和创新了社会管理工作，具体有：一是开展零距离服务，编制亲情服务网，发挥警务室、村（居）委会及计生部门的前哨作用，对人口容易聚集的单位和场所实行了预约服务、现场办公，挺高了对外来流动人口的管理效率。二是零距离接触，打造违法犯罪防火墙。对辖区内所有出租屋和外来人口进行分类登记和管理，划分处放心类、关注类、严管类、禁租类、一般管理、跟踪管理、重点管控，对放心户每月上门检查核对一次登记材料，对重点户坚持每周检查核对一次，逐人进行上网比对，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三是零距离管控，突出双向追究责任链。加强对房主的管理，印制了《出租房屋管理责任书》、《办理租赁房屋须知》、《房屋出租依法经营告知书》等，对流动人口清查过程中，发现有传销行为的，立即报告派出所、工商部门。今年4月26日，在广夏花园清查流动人口时，发现有外来流动人口有传销行为，居委会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通过全力协作，抓获传销人员14人，收缴传销资金15.2万元，一举端掉了我镇辖区最大的传销窝点，为创建“无传销社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8月10日，在民族巷社区，发现有102人的传销组织在讲课，社区干部立即上报，全部传销人员落网，对他们进行批评教育、遣散回家。对有“疑点”的人员，我们建立了传销人员黑名单信息库，目前我镇已录入100多个传销人员的基本信息，这为重点监控和精确打击打下了基础。

　　4通过努力，今年我镇在打击传销工作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但对将来的工作我们也绝不能掉以轻心，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开展好此项工作，让传销活动无处藏身。

**【篇六】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2024年，我局按照上级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完善工作制度、健全组织网络、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惩防并举，积极开展打击传销和“无传销社区(村)”创建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非法的传销活动得到了有效遏制。截止11月底，我局共受理涉嫌传销举报8起，出动执法车辆29车次、执法人员195人次，捣毁取缔传销窝点5个，驱散涉嫌传销人员132人次，组织人员进社区进广场开展宣传咨询受理举报投诉活动5次，向市民发放印有打击传销内容宣传资料350余份，张贴宣传画30份，录入涉嫌传销人员身份证123人次，创建“无传销社区(村)”1个。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从健全工作机制入手，完善打击传销领导责任机制。2024年，我市和我局相继成立了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打击传销实施方案，明确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和目标措施，同时作为辖区“打传”联席会议办公室，我局主动加强与综治委、公安、各社区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取得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并将打击传销工作纳入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进一步加强了与公安部门的沟通联系，不仅互通各打传人员联系方式，而且相互提供“传销人员信息库”和“传销黑名单数据库”等有关信息，做到资源共享，形成了更快速、更透明打击传销工作的互通互联机制。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打击传销联合执法行动，形成了部门联动、密切协调、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完善工作制度，健全组织网络

　　为深入推进打击传销活动，我局始终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长期抓的工作思路，划定责任区，层层签订责任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建立和完善日常监管、投诉举报、综合执法、区域协作、应急处置等一系列制度和监管网络，一是打击传销内部信息网络。根据市局、分局二级执法信息网络和12315投诉举报网络，建立内部打击传销工作信息快速通道，对涉嫌传销的线索快受理、快分流、快反馈，便于及时组织查处。二是全方位的打击传销监管网络。 发挥其群众工作的优势，在各分局和部分社区建立“打击传销工作联系点”，将市监部门打击传销的举报电话和联络方式，张贴到社区居委会和居民小区的公共场所，鼓励群众举报。形成市监、社区、群众纵向联动的打击传销监管网络。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联打联防的工作格局。

　　(三)加强巡查监管力度，杜绝传销行为的发生。

　　积极发挥工商所片区网格 化监管的作用，实行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有机结合，有分局、派出所专管员、社区联络员联合巡查相结合，对各地段的宾馆、会议中心、出租房屋等传销易聚集的场所进行拉网式不间断的巡查，使传销分子无处藏身。同时发挥广大人民群众的作用，在各小区显要位置都张贴了举报电话，鼓励群众发现问题，积极举报。

　　(四)加强舆论宣传，营造“打传”氛围

　　充分发挥短信平台、互联网等新兴媒体的作用，广泛采取开辟专栏、悬挂横幅、张贴宣传画、组织人员进社区进广场现场设点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咨询活动，提高广大群众识别和自觉抵制传销的能力，今年分两次在华地百货、大润发等户外广场设立宣传点(台)，会同公安等部门进行“打击传销，规范直销”的宣传。同时利用社区宣传栏，开展《禁止传销条例》、《直销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重视校园无传销创建，年年组织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活动，教育和引导在校学生及广大群众自觉抵制传销和举报传销。今年寒暑假期间，利用学生返家之机集中开展宣传，提高学生自我防范能力。

　　(五)开展创建“无传销社区(村)”活动

　　自2024年开始，我市综治办、工商局、公安局、溧城镇政府出台《关于开展创建“无传销社区(村)”活动通知》，通过在城区社区(村)推行“五个一”机制，创建“无传销社区(村)”活动，对“打传”工作起到了较好效果。真正形成一套“政府牵头、部门联动、人人参与”打传工作体制，切实把打传工作落到实处。今年，我们继续加大力度发动基层社区村组织创建无传销社区(村)”活动，已创建1个，有3个社区村正在创建中。

　　一年来，我局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打击传销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我们决不能掉以轻心，当前我市传销活动体现出“三性”，一是流动性更大，住所、培训点经常转移，甚至由室内转移到室外，使其很难跟踪;二是隐蔽性更强，由原来上百人集中变为十人左右集中，使其更难发现;三是欺骗性更强，文化程度越来越高，使其在组织、培训中更具有煽动性、迷惑性，使其很难识破。因此，下一步打击传销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

　　1、进一步加大打击传销力度。我市及周边地区仍有传销活动存在，一些不法组织打着直销经营旗号，发展人员，组织网络，从事传销活动，现在还出现向青少年人群特别是在校学生蔓延，打击传销形势十分严峻。为此，我们要加倍提高警惕，克服厌战情绪、松懈情绪，严防死守，决不能让传销活动回流反弹。树立长期作战思想，保持高压态势，加大打击力度，在巩固和深化前期整治效果的基础上，继续把打击传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抓好、抓实。

　　2、进一步抓好责任制的落实。克服短期行为，切实建立完善打击传销活动的长效工作机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强打击传销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保证领导力量不减，专业队伍力量不减，整治力度不减，宣传声势不减，工作格局不变，巩固已经取得的成果。

　　3、进一步完善长效联防机制。实行协调联动，齐抓共管，落实打传的责任制，实行辖区管理和业主管理相结合，实行在社区建立打击传销长效工作机制，构建社区打击传销长期的宣传教育阵地，对传销活动场所实行全天候监控。

　　4、进一步做好宣传教育工作。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地继续进行打击传销的宣传教育工作，深刻揭露传销的危害性和欺骗性，使传销成为“过街老鼠、人人喊打”。

　　打击传销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将以坚决的态度，坚定的信心，稳妥的方法，有效的措施，把打击传销工作进一步抓紧、抓实，营造一个健康有序、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确保我市社会稳定，建设高水平小康溧阳。

**【篇七】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2024年打击传销工作，我们钟山县工商局根据区局、市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紧紧联系我县的实际，始终保持抓紧抓好对传销活动的监管和监控，年初就对对打击传销活动进行全面部署，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对发现的传销活动，不间断地开展打击、驱散工作，发现一处，打击一处，驱散一处，决不允许传销活动在钟山县内集结。

　　一、领导重视，成立打击传销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 制定了钟山县工商局《夏季严打传销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打击传销领导小组，明确了打击传销工作的目标要求、工作重点、方法步骤，对打击传销工作进行全面、详细的部署，把打击传销工作进行分解，明确了各股所及责任人的责任和任务。

　　根据上级“打击传销百日联合执法行动”的工作部署，加强了对辖区特别是县城和城郊结合部出租房的监控，加强了与相关部门的联系和协作，做到联防联控联查，及时掌握传销活动动态，建立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动机制，充分发挥相关单位的作用，及时发现、彻底清除辖区的传销活动

　　二、开展了对传销活动的集中排查摸底工作。 2024年2月、3月、5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三次集中排查摸底，共出动执法人员420人次，执法车辆60台（次），通过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进市场、进车站进行走访，对出租民房进行调查，与公安、政府等部门加强沟通、联系等方式，走访群众1220人，走访学校、企业46家，调查出租房186家，与县公安局、各乡镇政府进行了沟通，重点调查是否有假借“连锁销售”等名义和形式的传销活动，是否有无正当职业的外地人三五成群聚集开会、学习活动的情况，是否有以介绍工作、从事经营活动等名义诱骗返乡农民工参与传销的违法行为，以及是否有以“香港世界通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日本亮肤堂国际连锁（香港）有限公司”、“美国EFT国际网上有奖邮购公司”名义开展活动的行为。

　　在集中排查摸底中，我县没有发现无正当职业的外地人利用租住的民房三五成群聚集学习、开会活动的现象，也没有发现涉嫌传销的人员聚集授课情况，更没有对传销活动的投诉、举报。

>　　三、广泛开展打击传销宣传

　　宣传活动做到了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进市场、进车站，严格按照上级“七个一”打击传销宣传工作的要求，把传销活动的特征、违法性、危害性、国家打击传销的法律法规知识传播到全县的每一个角落。

　　在辖区的工商所的的宣传栏、行政村委（12315联络站）、学校、市场、商场张贴打击传销宣传画500张，向群众散发宣传手册300本，散发宣传资料30000张，制作了宣传板报4幅,在县城新世纪广场开展集中宣传咨询活动3次，在县城主要街道及各乡镇悬挂打击传销宣传横幅40条,在15个行政村召开村委干部、群众座谈会，参加座谈会的干部群众达300宣传活动中共在学校、市场、商场等张贴打击传销宣传画500张，向群众散发宣传手册300本，散发宣传资料30000张，制作了宣传板报4幅,在县城新世纪广场开展集中宣传咨询活动3次，在县城主要街道及各乡镇悬挂打击传销宣传横幅40条。

　　向手机用户发送传销警示短信3万条，钟山电视台播出警示字幕3000次。在钟山北路长途汽车站制作了一幅3米\*6米的打击传销展示幅。

　　四、保持对传销活动的高压态势，对传销活动露头就打，绝不允许传销分子在钟山县内集结。

　　由于近期周边县市打击传销力度大，有传销人员向我县转移迹象。为此，我局加大了巡查力度，有针对性的开展打击传销工作，由经济检查大队牵头，组织执法人员对县城出租房屋集中的塘桥小区、兴中北路、滨江路、北环路进行有针对性的巡查监控。

　　开展“错时制”市场巡查工作，即在早晨6点——8点钟、晚上6点——9点，不定时的对县城出租屋集中的塘桥小区、滨江小区、北环路等区域进行巡查，每周巡查不少于2次，共计出动执法人员80人次，执法车辆20台(次)。

　　2209年7月份，巡查人员发现有涉嫌传销活动出租屋4处，发现传销人员60多人，在我局与公安部门联合执法前已被房主劝走。边巡查边宣传，通过主动上门、打电话、发短信、塞宣传资料等方式对出租房主进行宣传。我局在巡查发现的第二天就联系公安人员上门调查，据出租房房主交待，涉嫌传销人员已离开。传销人员离开的原因一是因为传销人员看见了我们的巡查车辆和执法人员，二是房主看了我们发放的宣传资料，发现租房者象传销活动就劝走了他们。

>　　五、创建无传销社区活动

　　2024年9月17日，组织召开了有政府、工商、公安、司法、社区等单位参加的打击传销联席会议，向相关单位通报了我局打击传销工作情况，同时在会上通过创建县城的城南社区、城北社区、河东社区3个社区为我县首批无传销社区，通过创建无传销社区活动，建立了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动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工商、公安、司法、社区等各成员单位的作用，及时发现、彻底清除辖区的传销活动。通过加强与社区的联系，充分发挥社区的作用，通过在社区发放传单，张贴宣传画、悬挂横幅标语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常住人口、外来人口、出租屋主的宣传教育工作。宣传国家打击传销的坚定决心和法律、法规、政策。向群众介绍传销组织、传销人员的欺骗手法、操作方式及受骗群众心理，揭露传销坑人害人的诈骗本质。

>　　六、存在问题

　　（一）随着周边县市打击传销力度的不加大，传销人员有向我县转移迹象，传销活动更隐蔽，传统的工作方法和手段已不适应新形式监管工作的需要。

　　（二）打击传销活动工作难度大、费时费力、工作辛苦，与公安部门之间的配合并不是很默契，执法人员存在有畏难、厌恶情绪。

>　　八、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按照上级的部署，继续深入开展严打传销专项行动。对传销活动做到“勤巡查、严监控、端窝点、抓头目、堵回流”和“造舆论、壮声威、公开示警”等工作方式方法，及时掌握传销活动动态，建立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运机制，对传销活动露头就打，把传销活动消灭在萌牙状态，巩固打击传销工作成果。

　　（二）以创建“无传销社区”工作为契机，加强与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综治办公室、居民（村民）委员会、社区小区、公安部门、司法部门的联系和协作，做到联防联控联查，及时掌握传销活动动态，建立快速打击传销活动联运机制，充分发挥相关单位的作用，特别是社区的作用，充分调动群众对传销活动的监督，及时发现、彻底清除辖区的传销活动。

　　今年来，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领导批示和全省严厉打击非法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省政府和xx市政府、xx市工商局的具体部署，结合xx市的实际情况，采取六大措施保持打击传销高压势态，取得明显成效。仅今年1-5月，全市就出动执法人员xxxx多人次，车辆xxx多台次，共查处传销案件xx宗，捣毁

　　传销窝点xx个，遣散传销人员xxx多人，移送公安部门处理x人；冻结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xx多万元，罚没入库金额xx多万元。

　　一、领导重视，周密部署。常务副市长蔡理多次亲自组织专门会议，分析打击传销工作形势，组织制订专项行动方案并以市府办文件的形式下发。每次打击传销的专项大行动，常务副市长蔡理都和该市工商局何文伟局长等领导亲自研究行动方案，并和工商、公安等职能部门的领导亲临第一线指挥。

　　二、设立机构，加强巡查和监管。该市专门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市府办、工商局、公安局、东镇镇政府、市政法委、民政局、交通局、人民银行、供电局、自来水公司、国税局、地税局、建设局等部门领导为成员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并从成员单位抽调执法人员27人组成打传办（办公地点设在市工商局），加强日常的巡查和监管。打传办实行每天24小时值班，随时接受投诉，随时出动查处。

　　三、分片包干，层层落实“打传”责任制。市政府与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等部门，工商、公安、东镇镇政府又分别与下属单位，级级签订了《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责任书》，划定责任区，落实责任人，明确打击任务，做到“守土有责”，在全市建立起市政府、职能部门和工商所、派出所、街道办事处、居委会、村委会三级参与的纵横交错、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工作网络体系。

　　四、狠卡软肋，强化出租屋管理。对传销人员集中的窝点和落脚点----出租屋，市委、市政府对症下药，采取五大举措加强出租屋管理，从源头上卡住传销的软肋，使出租屋主不想租、不敢租、不能租屋给传销人员，彻底铲除此了传销和变相传销的土壤。（1）停水。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水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停水。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水。（2）断电。凡是市打传办核实并发出书面通知要求3天内遣散传销人员而逾期不行动的出租屋主，由供电部门对该传销活动场所实施断电。待业主书面保证不再向传销人员出租住房后恢复供电。（3）新闻曝光。对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通过当地的报纸、电视台进行新闻曝光。（4）“三停一限”。对有工作单位且提供场所给传销人员的出租屋主，由市打传办责成其单位对当事人实行“三停一限”，即停薪、停职、停工作，限期改正。（5）不能评为文明单位。凡是有干部职工将房屋出租给传销人员的单位，经市打传办核实并通报有关单位负责人后仍不采取措施制止的，该单位当年不能评为文明单位。

　　五、多管齐下，及时端掉传销和变相传销窝点。一是深入调查摸底，严密组织布控，有的放矢地组织打击窝点。二是培养线人，端窝打点。三是加强巡查，露头就打，把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及时冻结被端窝点传销人员的银行存款，断绝传销人员的经济命脉。五是是集中力量，统一行动，清理传销人员，捣毁传销窝点。

　　六、打教结合，力促传销人员迷途知返。首先是充分发挥舆论作用，全面构筑打击传销的思想阵地。通过电视台、报刊、宣传标语等形式，全面加强宣传攻势，使传销和变相传销活动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形成全社会共同抵制的氛围。其次在市区的大街小巷、电话亭、传销者聚集较多的出租屋等地方的显眼处用油漆喷涮该市的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并通过电台、电视台经常性播放该举报电话，使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举报电话街知巷闻、深入群众。今年3月18日，100多位被骗传销者在我局的强大宣传攻势下幡然醒悟，倒戈一击在该市绍秀体育馆广场包围了三名传销头目，并通过电话进行举报，打传办执法人员迅速将传销头目抓获。

　　洽湾镇2024年度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洽湾镇2024年的打击传销工作，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通过镇党委、政府及全镇人民的共同努力，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我镇2024年打击传销工作情况简要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机构健全

　　在2024年5月30日，经上级精神，结合我镇实际，我镇召开了班子联席会议，讨论研究了洽湾镇2024年打击传销工作，并在会上成立了由镇党委副书记王文锋同志任组长、李进副镇长、派出所乐海华所长任副组长，综治办及各村主要领导为成员的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二、分片包干，落实责任

　　镇政府分别与辖区11个行政村及站（所）签订了《打击传销责任书》，划定责任区，落实责任人，明确打击任务，在全镇建立起镇政府、职能部门和派出所、以及村三级参与的纵横交错、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打击传销工作网络体系。

　　三、广泛宣传、注重实效

　　大部份受到传销毒害的群众起因是因为不认识传销的本质。特别是在农村，根本不知道传销是怎么回事，甚至大多数工作人员及村干部连传销这个词都没有听说过。所以，只有让广大人民群众真正了解传销的实质，才能有效开展打击传销工作。针对此方面存在的问题，我镇从宣传入手，一是在街道粘贴宣传标语。二是在乡村干部会议上广泛宣传，让村干部先认识传销的危害，再回到本村宣传。三是到学校进行宣传。学校师生涉及千家万户，加大对学生的宣传，可以让其回到家宣传给家人及亲戚朋友，做到家喻户晓。

　　四、经费保障、措施得力 今年，我镇安排了一定的打击传销工作经费，以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此外，我镇还将打击传销工作纳入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的重要内容。

　　通过努力，今年我镇未发现传销现象，但绝不能掉以轻心，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开展好此项工作，让传销活动无处藏身。

**【篇八】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2024年，是全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不平凡的一年。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工商系统广大干部职工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超常规的工作负荷，全力以赴，连续奋战，在履行好工商行政管理各项日常职能的同时，圆满完成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及创卫两大任务，为我市顺利通过国务院组织的检查考核和国家爱卫会的暗检及技术评估作出了积极贡献。这一年，是多年来狠抓市场监管基础性工作力度最大、成效最显著的一年，是队伍意志作风和素质在经受重大考验中得到较大提高和升华的一年。实践证明，我市工商行政管理队伍是一支有战斗力、能打硬仗的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队伍，有能力完成各级党委、政府交给的重大任务，维护好市场平安。

　>　一、全面开展专项整治，进一步打牢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基础

　　8月下旬，国务院在全国部署开展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规定了“8大任务”、“12个百分之百”和“20个量化目标”。其中我市工商部门要承担4个“百分之百”和1个“彻底解决”，标准之高、覆盖面之广前所未有。在这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切身利益，维护中国产品信誉和国家形象的特殊战役”中，全系统高度重视，紧紧围绕目标任务，反复动员，狠抓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11月份，国务院、国家工商总局先后在我市召开全国第三次专项整治工作现场会和情况汇报会，对我市整治工作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

　　——全面建立索证索票和进货台账制度。投入182万元，统一印制、逐户发放了《商品进货台账》、《商品销售台账》、《生猪进货台账》、《生猪销售台账》、《生猪产品进货台账》和《批发市场统一销售凭证》等台账、凭证共14万本，督促指导经营者按要求登记使用。印制40多万份有《特别规定》主要内容和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画、宣传资料，在广州电视台发布食品安全公益广告，向社会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全市县城以上2566家食品市场、超市100%建立了进货索证索票制度;乡镇、街道和社区88473家食品经营店铺(含市场内经营业户)100%建立了进货台账制度。经营者更加清楚自身的责任和义务，为问题食品的追根溯源和有效防范奠定了基础。

　　——深入推进牲畜屠宰管理两项目标的实现。针对肉价上涨、私宰行为有所抬头的情况，抓住“源头打私宰、流通抓配送、终端管销售”三个监管环节开展整治。撤销了17家镇级屠宰场，放开了良田、雅瑶2家镇级屠宰场和“温氏佳润”、“山东金锣”、“湖南正虹海原”、“湛江安康”4家外来肉进入中心城区销售。全市7414户猪肉经营户全部建立索证索票和台账制度，实现了县城以上城市进点屠宰率达到100%，乡镇进点屠宰率达到98%，市场、超市、餐饮业、机团单位销售和使用的猪肉100%来自定点屠宰企业的目标。白云分局依法对私宰肉经营者和负有管理责任的市场开办者进行了处罚，协同公安机关及时处置了神山新街市屠管执法遭遇暴力抗法的事件，2名当事人被判刑。另对一起私宰案件中4名涉嫌犯罪的私宰分子实施了拘捕。全年共查缴私宰生猪573头、乳猪195头，查扣私宰肉60.7吨，立案534宗，罚没入库78.08万元。

　　——下大力解决小食杂店、小摊点等“五小行业”无照经营问题。协助市政府制定了《关于整治无证照生产经营场所若干问题的意见》，为从根本上解决无照经营问题提供了法规依据。专项整治期间，结合创卫工作，按照“规范区”、“引导区”和“过渡区”的不同情况，在辖区政府统一组织下，会同街道和卫生等部门对全市的无证照小食杂店、小摊点等“五小行业”实行了分类整治，共取缔无照经营23949户，引导办照63350户。通过“一消一长”，全市减少无照经营87299户，促进了“五小行业”的规范监管。全市亮照经营示范街由227条增至732条。天河分局在区政府统一组织下，在龙洞、东圃抓了整治“五小行业”试点，总结的“引导规范一批，停业整顿一批，坚决取缔一批”的做法，被市创卫办推广。

　　——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全年共投入600多万元，检测食品样品118768批次，总合格率为97.3%。查处制售伪劣食品案件506宗，依法销毁不合格食品32.5吨。以“农村食品市场整顿年”为重点，创建了42家农村食品安全示范店。9月上旬，会同有关部门迅速平息了番禺区新造镇9个养鸭场突发的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

>　　二、狠抓创卫工作落实，农贸市场基础建设和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去年，是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攻坚年，在广州这样一个特大城市开展创卫工作，难度很大，任务十分艰巨。工商部门所负责的532个农贸(肉菜)市场、97个临时集贸点的创卫任务，硬件设施、管理基础都比较薄弱，卫生保洁反复性大，面对这种情况，全系统以志在必得的决心，做到“三个狠抓”：

　　一是狠抓责任落实。各级成立了创卫工作领导机构，建立了督办制度。采取领导定点挂钩、基层定人守点等措施，一级抓一级，逐级落实创卫责任。在创卫迎检阶段，全系统除内勤和窗口工作的人员外，大都下到一线，督促检查，严防死守。同时，坚持“谁开办谁负责”的原则，与市场开办者、经营者签订了承诺书、责任书，实行市场卫生“三包”，对不服从管理的坚决进行清退。这期间，很多分局都停止了双休日，冒着酷暑炎热，日夜加班奋战，广大干部不计得失，克服各种困难，全力投入到创卫中。有的在经营者不理解甚至遭遇暴力抗法的情况下，仍不厌其烦地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坚持文明执法;有的病倒累倒了，仍坚守岗位。创卫尚未结束，又连续作战投入到专项整治中去，整个队伍呈现出甘于吃苦，敢于攻坚，顽强拼搏的精神风貌，以实际行动夺取了创卫和专项整治“双丰收”。

　　二是狠抓环境卫生和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开展市场环境卫生整治行动8406次，引导入室经营3518户。在市财政部门的支持下，向社会招聘市场卫生督导员521名，增加了市场的保洁力量。市场普遍实施了“两不下一减少”(即：水不下地、下脚料不下地，减少杂物堆放)的卫生保洁模式，增设垃圾桶37344个，活禽档落实存栏、宰杀、售卖“三分离”措施，对达不到条件的只允许售卖光禽，熟食档全部设置防蝇、防蚊、防尘设施，配备加热或冷藏设备。重点抓了早晨进货、中午休市、晚上收市等时段以及市场周边的卫生整治。市场经营者的经营习惯明显改善，卫生环境明显好转。创卫期间，市场开办者共投入资金1800多万元用于市场的设施建设和管理。全市已完成442个农贸市场的升级改造，占总任务量的88.8%。国家暗访检查和技术评估中，我市农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得到了充分的肯定。

　　三是狠抓规范管理。按照《广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规范》关于“集贸市场与摊点”12条规范的要求，制定了农贸市场规范管理56项基本标准。推行了营业执照、物价牌、宣传广告标牌、灯具电器“四个悬挂统一”，实行了商品摆卖“三必须三不准”的要求，农贸市场所有个体经营户建立了索证索票和进货台账制度。下大力解决了378个卫生难点，特别是白云区江南蔬果批发市场、运城果品批发市场、萧岗综合市场和荔湾区黄沙水产品交易市场等大型市场，脏、乱、差的面貌有很大改观。市场周边乱摆卖、乱停放现象也得到有效整治。此外，户外广告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清拆违章户外广告181块，招牌广告23204块。

　　在这次创卫工作中，各级不仅着眼于卫生整治和设施改善，同时注重拓展市场监管思路，摸索了一些新的管理办法和经验，对今后的市场监管工作将起到很好的借鉴作用。

>　　三、加大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力度，进一步形成严管态势

　　——加强执法办案工作。去年，我局共查处各类经济违法案件18682宗，案值7.73亿元，罚没入库2.06亿元，办理案件数和罚没数分别较上年上升12.54%和13.83%。其中：查处商业贿赂案件219宗，案值3.79亿元，罚没4323.25万元，移送公安机关2宗，案件数同比上升33.5%，罚没数上升70.8%。查处假冒伪劣案件1229宗，罚没1119.7万元，捣毁制假窝点85个，移送公安机关处理15宗。我市“打假重点市场”——文园通讯器材城摘了帽。查处商标违法案件1491宗，同比增加46.75%，收缴和消除商标标识372万件，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7宗;在商品批发零售市场试行商标保护“二步处理”办法，推广涉外高知名度品牌定点经营通告制度。查处合同欺诈案件123宗、涉嫌企业89家，在媒体曝光17家，取缔41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5宗，追究刑事责任16人，追回骗款60.69万元，案件查处数同比上升30.9%，申诉举报数下降20%。查处广告违法案件222宗，责令改正或停止发布广告4530条。于去年12月首次对网上非法“性药品”广告和性病治疗广告展开清理整顿，在公安部门配合下，对270家无证照网站发布的违法广告实行强制删除。此外，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356宗，走私案件75宗。

　　——加强打击传销工作。配合国家工商总局在广州成功举办了全国工商系统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培训班。共组织全市性清理整治联合行动1059次，清查出租屋等场所26997间，取缔传销窝点259个，解救被骗人员59人，刑事拘留传销骨干分子31人，对41名犯罪嫌疑人执行了逮捕，对46名犯罪分子进行判决。破获了“广州盛世联合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之舟国际视频网络有限公司”、“美国金百合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等传销大案。全市创建“无传销社区(村)”示范点400个。经过省的打传考核，我市从全省打传一类地区降为二类地区。

　　——加强年检验照工作。全市去年应检企业167417户，实检139899户，内资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年检率分别为83.98%、82.78%和94.33%，企业户数、年检率为历年来最高。对1795户未参加年检的企业依法吊销营业执照。查处了“广州市创嘉亿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等一批涉嫌虚假出资及擅自变更经营地址的案件。追缴外商投资企业欠缴注册资本12亿美元，欠缴注册资本企业由1900多家减至393家，按期出资户数由87%增至95%。

　　积极配合公安等部门开展扫黄打非、“剑锋07”、“红棉07”等专项行动，收缴一大批非法出版物、盗版音像制品，取缔“黑网吧”1637间，促进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积极参与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有毒气体、非煤矿山、交通运输市场等整治，促进了安全生产工作。

　　>四、努力提高服务水平，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优化登记服务工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要求，结合广州经济发展的实际，进一步完善了注册登记的有关服务措施，提高了办事效率。在外资窗口开设了“银行改制绿色通道”，为汇丰、渣打、东亚及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等四家外资法人银行当场办理了分支机构设立登记。接待查阅企业档案登记资料4.5万人次。全市有各类市场主体601402户，较上年增加了22.9%。其中，内资企业35148户，注册资本2293.56亿元;私营企业140001户，注册资本1777.54亿元;外商投资企业8861户，注册资本387.21亿美元;个体工商户417392户，注册资本70.14亿元。

　　——促进就业再就业。认真落实国家就业再就业政策，鼓励下岗失业人员、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和本地户籍农民以创业实现就业。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减免行政性收费259.2万元。中央电视台对荔湾分局支持大学毕业生就业做了专题报道。我局连续3年被广州市评为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先进单位。

　　——推进品牌建设。新增11件驰名商标，创我市历年纪录。其中，“侨鑫KINGOLD”、“霸王”、“阿波罗”、“奥妮Ausny”“HEDY”等5件商标获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七喜”、“好迪及图”、“石头记”、“CAV”、“真彩”“采诗”等6件商标获法院判决为中国驰名商标。全市现有中国驰名商标24件，省著名商标253件，市著名商标541件。全市2409家企业、106家个体工商户获得“守合同重信用”称号。

　　——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在花都区炭步镇、增城市小楼镇和从化市鳌头镇进行培育农村经纪人试点，全市培育农村经纪人近3000名。认定“江村黄”(鸡肉)、“爱保农”(饲料)等6件涉农商标为市著名商标，首次将“增城菜心”向国家工商总局申报注册地理标志。推广“订单农业”合同示范文本，维护企业和农民的利益。

　　——积极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12315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16.6万宗，申诉举报3.8万宗，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240.6万元。在全国工商系统首个建立12315业务应答知识库，录入格式化问答400条，更好地发挥12315的服务功能。全市共设立红盾服务维权工作站873个，配备联络员2899人，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1万多宗，挽回经济损失260多万元。消委会围绕消费者关心的热点问题，积极开展消费维权工作，共受理申诉4574宗，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200多万元。

　>　五、加强队伍建设，行政效能有新的提高

　　——深入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根据市委的统一部署，在全系统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做好民情调研，共梳理了3大类10个方面的民生问题，能解决的及时予以解决，不能解决的做好解释工作。向服务对象发放7000多份调查问卷，满意率达到了98%。扎实推进机关和基层工商所“五化”建设，不断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注册处、12315指挥中心被评为“广州地区文明优质服务示范窗口”。市局和越秀、荔湾、萝岗、番禺、花都分局注册大厅受省工商局通报表彰。越秀分局被国家工商总局确定为全国工商系统政务公开示范点。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举办“廉政文化摄影书法”展，营造“廉为荣，贪是耻”的良好氛围。开展“红盾杯”乒乓球赛及羽毛球赛等文体活动，推进工商文化建设。

　　——加强行政效能建设。参与广州电视台“沟通无界限，行风大家谈”节目，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12项。深化行政效能监察，将所有审批业务接入市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依托电子监察系统对行政许可、审批、执法办案等进行督察，共上报数据13533条。机关效能建设试点工作取得预期的效果。

　　——推进工商所辖区监管责任制改革。各分局从实际出发，在“荔湾模式”基础上有所创造地推进。越秀分局建立了“领导包工、科所互动、层级管理、全面落实”的责任体系，把市场开办者和经营者也纳入到监管责任体系中。海珠分局各工商所都建立了辖区监管责任制工作手册，初步形成了辖区监管绩效考核的标准和办法。番禺分局把部分工商所合署办公，撤并临时机构，压缩机关人员，充实工商所一线力量，还根据农村地区特点，与村治安队建立联动巡查机制。萝岗分局依托技术手段，通过段管员采集数据，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各分局加强了技术培训，基层人员运用工商所综合管理软件的水平不断提高。在创卫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中，辖区监管责任制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广泛开展教育培训工作。在清华大学举办了1期处级干部培训班，实现了用4年时间对全系统处级以上干部基本轮训一遍的目标。组织18名工商所长到香港大学培训，完成252名新进大学生的任职培训，选派20名青年干部赴北京市工商局挂职培训。邀请专家学者作“学习型工商系列讲座”，委托专业技术机构培训食品检测等专业技能。同时，继续抓好学历教育及各类业务培训，提高了干部的政治、业务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

　　——加强信息化建设。开发了“食品安全监管系统”，为1296家食品市场、超市开通了登录系统权限，其中与67家食品市场、超市实现了计算机联网;开发了市场登记管理系统，并与肉品监管系统整合成“商品交易市场监管系统”。外商投资企业网上登记试点工作有序开展，内资企业网上名称核准、网上年检范围进一步扩大。经过整合，初步形成了“两大板块，十一个子系统”的金信工程整体框架。

　　——加强财务、资产管理工作。全年共上缴财政收入总额7.79亿元，同比增长11.2%。认真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理清了全系统固定资产底数，一些历史遗留问题得到了较好解决。加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进一步健全了对权力的监督制约机制。

**【篇九】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全省、\*\*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会议和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两个第一”，把握“四个只有”，以落实“三项行动”为根本，以加强“五项建设”为支撑，大力营造“三个环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切实提升监管效能，全面开创全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新局面，为老河口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新贡献。全年工作要从以下三方面着手，不断创造新业绩，开拓新局面。我局连续四届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全局共有6个襄樊市级文明单位和4个老河口市级最佳文明单位;被襄樊市局列为“六型机关”创建试点单位等。在市局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系统上下共同努力实现了预算收入历史性的突破，罚没收入130.1万元，占年预算的118.3%，行政性收入33.1万元，占年预算的103.5%，首次实现半年超额完成全年预算收入。

>　　一、落实“三项行动”，为市场主体营造更加宽松、公平公正、安全放心的发展环境、市场环境、消费环境

　　(一)、实施“市场主体增量”行动，为市场主体营造更加宽松的发展环境。

　　一是六措并举，促进市场主体增量。我局先后通过畅通准入渠道促增量、创新服务质量促增量、治理无照经营促增量、实施帮农活农促增量，上半年共办理动产抵押登记33件，抵押物金额2亿元，为企业融资1亿元。到目前为止，全市市场主体共申请注册商标146件，其中：5件商标被评定为湖北省著名商标，7件商标被评定为襄樊市知名商标。全市建立农产品商标联系点145家，建立驰名商标联系点3家，著名商标联系点11家，知名商标联系点23家;申报省级守重企业4家，申报襄樊市级守重企业9家。上半年，新登记内资企业77户，(其中办理网上登记21户，网上名称核准35户)，新登记私营企业3户，新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20户，新登记个体工商户607户。

　　二是强力推进企业网上年检与个体验照工作。截止目前，全市已网上年检内资企业772户，占应网上年检企业总户数的95%。截止5月底，全市应验照户数2024户，已验照户数1188户，验照率为57.4%。对前置审批不全的881户向有关部门进行了抄送抄告。

　　四是加强企业出资信用公示管理。针对我市少数企业，特别是少数招商引资企业股东出资未能按期足额到位的问题，为进一步规范我市企业出资行为，营造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招商引资环境，防止个别招商引资企业假出资、圈地等问题的发生，我局出台《企业出资信用公示管理暂行办法》，对企业出资信用的公示内容、公示载体和方法、公示和监管程序，以及信息管理和责任等方面，都作了具体规定。目前，该办法已经市法制办报市政府审批之中。

　　五是做好农村市场主体发展“七有工程”服务。目前，已完成全市1000人以上行政村的走访、摸底、调查工作，将全市的133个行政村列入“七有工程”范围，目前我市的“七有”工程建设正在部分乡镇试点推广(七有：指千人以上村要求要有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注册商标、农业产品经纪人、订单农业项目、农资规范经营店、食品安全示范店、农村消费维权站)。通过实施以上套餐式服务举措，有力地促进了市场主体持续快速发展。

　　2、实施“市场秩序优化”行动，为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竞争的市场环境。

　　市场秩序优化行动是市场监管的根本，是工商监管工作最基础、最有效、最主要的工作，是整个市场监管的中心环节，针对老河口市市场秩序优化行动的现状，为使监管工作有一个新的改观，我们根据省、市局领导要把市场秩序优化行动做实、做细的工作指示精神，着重解决了以下三个问题：一是突出监管重点，确保专项整治到位。打击传销是一项长期且十分艰巨的工作，为此我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克服麻痹松懈和厌战情绪，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做好长期作战的准备。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与所辖工商所(分局)签订了网格化监管责任书、出租屋责任书、与街道居委会签定责任书，并划分责任区，明确责任人，实行市局与所(分局)两级联动，加强网格化坐标式监管，有效开展了打击传销工作。元至五月十五日，我们共出动执法人员56人次，车辆20台次，遣散传销人员40人次，有效遏制了传销活动的滋生蔓延。同时，针对我市市场秩序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商业贿赂等专项执法行动，已检查各类经营户1442户，受理举报13件，制售假冒伪劣案件立案131件，办结114件，案值41.5万元，罚没收入48.95万元，挽回经济损失33万元;共排查商业贿赂线索10起，立案查处商业贿赂案件3起，涉案金额15万元，罚没款6万元。

　　此外，通过商标维权打假协调机制工作、侧重节日市场商标维权打假专项整治工作、侧重红盾打假护农商标维权工作、侧重网络商标维权工作，四个侧重强化注册商标专用权保护。截止目前，该局通过查处商标侵权11个案件，查办违法广告案件17件，已结案9件，罚没金额16200元，较好地维护了商标专用权者的合法权益。

　　二是突出辖区为重点，确保执法监管到位。今年以来，全局按照“巩固、规范、提高”的工作方针，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市区侧重传销、市场主体监管等为执法检查重点;乡镇侧重“红盾护农”、工商所食品安全监管达标创建等为执法检查重点，动实招，严处罚，解决市场管理的热点问题。截止目前，共查处无照经营户1520户，其中涉及前置许可的无照经营户1382户。对1382户涉及前置许可的无照经营户向有关部门进行了抄告。共出动执法人员465人(次)，车辆40余台次，检查农资经营户308户，受理消费者投诉24件，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13万元。在具体执法工作实践中，我们在“查”字上打基础、在“打”字上下功夫、在“严”字上做文章、在“实”字上求效果，稳步推进了“市场秩序优化行动”工作的跨越式发展。截止6月末，全局已立案260件，办结163件，简易案件287件。

　　三是突出商品质量，确保全面监管到位。为搞好商品质量监测工作，我们制定了质量监测计划，成立检查专班，并邀请谷城、南阳质监局，按照工作计划每月进行质检工作。通过加大重点商品质量监测工作力度，开辟工作监管新领域;推行食品安全电子监管、加大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和防范食品安全隐患。目前，已监测30个品种，其中，大米等13个品种不合格，已立案调查;质量监测4种商品，其中，化肥1个不合格，黄金5个不合格，钢材9个样，7个不合格，已立案调查;开展快速检测130次，检测批次260个;12家有代表性的商场、批发商、个体户已开始运用，已备案食品信息6万余条，备案信息覆盖率达到95%以上。从而实现了执法部门、经营者、消费者多方共赢的良好局面。

　　3、实施“放心消费保护”行动，为消费者营造公平公正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放心消费保护行动是我们工作的着力点之一，但能否取得成效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措施是否得力，执法队伍是否过硬，是否具有真本事，是否能快速受理、快速处理、快速反馈，切实把消费纠纷和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此，我们注意把握三个结合，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一是与大力推进12315行政执法体系建设相结合。继续大力推进12315进乡镇、进村组、进社区、进企业、进市场、进超市，把维权触角延伸覆盖到城乡基层，充分利用12315三级行政执法信息传输平台，形成了“统一受理，分类流转，分层处理”的规范工作运行机制。加强对消协基层协会、消费者投诉站和12315维权联络站“一会两站”的规范指导，及时就近解决在企业和基层，使消费者特别是农村消费维权更方便、更及时、更完善。今年以来，12315申投诉举报中心共受理和处理消费者申投诉举报84件，回访告知率达100%。另外，我局在认真总结以往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顿和日常监管经验的基础上，反复研究，积极探索新型的食品监管模式，率先在全系统推行食品安全信息电子监管，现录入备案系统厂家三证齐全4000条，商品索证索票齐全46000条，商品品种10.8万条。有效地提升了工作效率，进一步健全了监管体制，从而实现了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经济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是与积极开展消费维权宣传教育活动相结合。一季度全系统在各级媒体上发表各类维权报道、简讯89余篇，接受电视采访9台次，在《今日老河口》开设了每周消费警示专栏，与市广播电台合作播出“3.15维权专题节目”4期。为了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学生食品安全知识，营造“放心消费”环境。4月26日以来，我们又采取讲好一次食品安全知识课、上好一堂真假食品辨别课、组织观看一次假冒食品展板、开展一次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等多种形式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活动，已有老师、学生和家长代表共计XX余人参加，掀起消费维权宣传教育活动工作新高潮。

　　三是与进一步强化工商所(分局)食品安全监管达标创建活动。我局按照省、市工商所食品安全监管达标创建工作的总体要求，制定发下了《老河口市工商局关于创新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监管达标乡镇的实施方案》及《考核细则》，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责任制、乡镇食品安全协调制、食品安全月考核制度、临过期食品备案回访制、食品电子监管备案制、快速检测日常化制、食品安全申投诉举报回访告知制、食品送货车备案制等，通过开展争创流通领域食品安全达标乡镇活动，下发流通许可证632户，实现4个100%和1个彻底解决的工作目标，即：食品经营主体100%证照齐全合法有效，100%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100%建立进货查验制度，100%建立“进货票据粘贴式台账”，彻底解决食品经营户销售过期变质食品和“三无”食品的问题，切实保障食品市场消费安全，将“放心消费保护行动”落到了实处。

　>　二、加强“五项建设”，为不断开创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新局面提供重要保障

　　1、进一步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一是要坚持抓领导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高领导干部的政治素质和思想觉悟。我局大力推进学习型工商机关建设，以“五好班子”建设为抓手，加强和改进局党组中心组的学习，发挥好领导干部的表率和带头作用。通过组织开展“创建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城乡互联、结对共建”、党建调研、党员岗位先进性建设等活动，充分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二是按照从严管理干部的要求，大力提高各级班子的领导能力。我们认真落实《省工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工商系统干部队伍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制订了干部教育培训中、长期计划，及年度计划将培训目标具体化、指标化和标准化。下发了《20xx-20xx年度干部普遍教育规划》，日常培训工作按照机关干部“六能”和工商所干部“六会”要求，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年初通过订单培训，按照干部需求制定了培训计划并下发了《老河口市工商局关于20xx年度培训计划的通知》，先后举办《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培训班、企业网上年检培训班、行政许可培训班，培训人数达327人次;共安排4名所长(副所长)到省工商干校培训。三是要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政绩考核，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正确运用考核结果，激励干部自觉学习、努力工作、乐于奉献。

　　2、进一步加加强宣传信息队伍建设。我局把宣传思想工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统筹考虑、统筹规划、统筹安排，纳入决策目标、执行责任、考核监督“三个体系”建设之中，构建大宣传的格局。截止目前，全局已在国家级媒体刊用5篇，省级媒体刊用66篇，襄樊市级媒体刊用49篇。为推进各项工商行政管理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作出大贡献。

　　3、进一步加强法治工商建设。今年上半年，老河口市工商局按照省局、襄樊市局工作部署，坚持“提素质优履职，抓廉政转作风”的思路，围绕法治工商建设这一核心工作，坚持服务一线、服务执法、服务基层的工作原则，全面推进全局法制工作深入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通过强化日常培训、强化执法监督，以绩效考核为主要抓手，推动法治工商建设进程，扎实推进基层工商所职能工作转型升级。我局先后出台《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绩效考核办法》、《年度考核方案》等人性化的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问责制度，扎实推进基层工商所职能工作转型升级。二是实行案审会制度、法制员制度、自由裁量制度，并建立行政行为岗位责任制、行政行为评议制和行政过错追究制等“执法三制”，量化岗位责任，评价岗位成效，查究过错责任，这些制度规范既督促干部认真履职，又评议监督干部行为，把自律和他律有机统一起来，较好促进了依法行政。我局也被评为文明系统，光化分局等4个单位已被命名为“老河口市最佳文明单位”，赞阳分局等6个单位拟被命名为“襄樊级文明单位”，现已在襄樊日报公示。

　　4、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一是进一步强化廉政教育，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夯实廉洁从政、拒腐防变的思想基础和道德防线;二是突出重点，加强监督约束，把握领导干部和一线执法队伍这两个监督重点，突出关键岗位、重点环节和重要事项进行监督。三是抓查处，严肃党纪政纪。加大信访举报件的处理和督察督办力度，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违纪案件，抓好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今年以来，我们根据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特点，积极开展了执法廉政风险点防范工作，确定了13个风险环节48个风险点，时刻提醒党员干部不踩红线、不闯红灯，全系统273名干部职工全部签订了《廉政风险防范管理个人承诺书》，《廉政风险防范管理责任状》。党组成员分别对36名新提拔和工作调动的干部进行了任前谈话和廉政谈话;对7名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为16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建立了廉政档案;党组成员共参加下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28人/次，坚持以身作则，严格遵守国家局和省局禁令，做到清白做人，干净做事。

　　5、进一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今年，我局落实省局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政策，压缩其它开支，想办法调剂安排使用有限资金，在可用资金十分紧张情况下，多渠道筹措，确保基层基础建设顺利进行。投资14万元完成薛集工商所新办公院内附属设施建设，投资20万元为袁冲工商所办公用房整体加固维修，投资10万元，完成了仙人渡分局、洪山咀分局形象标准化装修，投资1万余元为张集分局办公楼进行维修，争取市政府支持24万元完成了局机关院内地面外观及门口道路刷黑，院内整修。在经费使用上我们一直坚持向基层需要倾斜、向执法需要倾斜，确保基层工作正常运转。

　　总之，全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正处在历史的关键时期。在下半年里，我们面临的任务更加繁重，肩负的责任更加重大。但是我们坚信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两个第一”、“四个只有”的要求，认真履行工商行政管理的神圣职责，团结一心，艰苦奋斗，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一定会为促进老河口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篇十】打击传销工作总结**

　>　一、领导重视，周密组织

　　贺州市市委、市政府、公安、工商、教育等部门领导对此项工作非常重视，为了进一步加大我市对“传销”违法行为的打击。XXXX年，根据上级部署，并结合我市的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查摸底，制定了确实可行的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成立了由市政法委书记李国强为组长的领导小组。

　>　二、严厉打击传销行为，防止传销进校园

　　市公安局、市工商局等部门，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密切配合，确保打击传销专项整治行动的顺利进行。尤其是和公安经侦支队保持密切联系，一有情况就立即联合出击。在打击传销专项行动中，注意排查参与传销的身份，如发现是学生，加以宣传教育。2024年以来联合公安等有关单位进行了15次打击传销活动的行动，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488人次、车辆96台次，捣毁传销窝点20个，遣散传销人员293人次，收缴用于传销的书籍资料一大批。没有发现有学生参与传销行为。

　>　三、加大宣传力度。

　　组织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宣传教育活动：

　　1、印制了打击传销联系卡2024份，联系卡上有工商及公安部门的举报电话，联系卡发到车站、社区及市场和各所学校，使群众、学生和涉嫌传销的外来人员能及时反馈和举报有关传销活动的信息,并及时返回家乡。

　　2、印制了禁止出租房屋给传销人员的.通告2024份，告知出租屋主，不得为传销人员提供居住场所及培训场所、货源、保管、仓储等条件。

　　3、出动宣传车1辆，到各社区及街道、市场、学校，宣传《禁止传销条例》和《直销管理条例》，使禁止传销概念家喻户晓。

　　4、加强媒体报道。与市电视台、电台及报社联系，由媒体跟踪报道打击传销的信息。本局通讯员在《广西日报》、《南国早报》、广西电台、广西新闻网等省级主要媒体发表打击传下新闻稿件5篇，腾讯网、新浪网等主流网站转载20多篇。通过多方面，多渠道，多种形式的宣传，引导学生增强识别传销的能力，增强防范意识，自觉抵制传销

　>　四、充分发挥“一会两站”(消费者协会分会、l2315联络站、消费者投诉站)的作用，实现12315进校园。

　　在校园里设置12315联系站，共聘请义务监督员、志愿者70名，及时掌握学生参与传销的动向，发现线索，向工商部门举报，及时掌握案情，防止学生参与传销行为。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